



9名贩毒人员半年贩卖冰毒500余克

# 枣庄警方侦破一特大贩毒案

本报枣庄5月9日讯

(见习记者 白雪岩)自2010年12月份至今,由9名贩毒人员组成的贩毒团伙从济宁购买冰毒,分别在枣庄市中区、薛城区分装贩卖。5月5日凌晨,枣庄市中区警方一举打掉这一犯罪团伙,成功切断了一条济宁通往枣庄的贩毒通道。

据市中区公安分局刑警大队缉毒中队副大队长张锋介绍,去年12月份,警方通过在市中区抓获的几名吸毒人员,发现市中区于某有重大贩毒嫌疑,随后警方对于某进行了跟踪调查。今年3月,警方在市中区抓获了陈某、董某(女)、王某、孟某四名贩毒人员后,通过犯罪嫌疑人交待的毒品来源,民警发现这次依然和嫌疑人于某有关联,并判断系一起交叉团伙

贩毒案件。于是,警方将两起案件并案侦查,重点围绕嫌疑人于某开展调查工作。

在调查中民警发现,贩毒人员于某、裴某、王某、徐某四人形成了固定的贩、销一条龙的毒品交易链,于某的毒品来源是济宁的李某,是整个贩毒团伙的首要人员,大量毒品都来源于李某。通过对案情的调查、分析,民警根据各种刑侦手段,掌握了贩毒人员的动态信息,在确定目标后,开始实施抓捕。

5月5日凌晨1时许,市中区警方根据掌握的信息,在济宁市任城区犯罪嫌疑人居住的胡同口,抓捕了贩毒团伙首要成员李某,当场缴获36克冰毒,并抓获与李某同行的一名吸毒人员。经审讯,据犯罪嫌疑人李某交待,他长期与枣庄的于某、徐某、王

某进行毒品交易,半年来交易了500余克冰毒。与此同时,另一队民警在薛城区沿河路一网吧内将正在上网的王某抓获,随后在其长期租住的旅馆内将三名正在等待毒品的吸毒人员抓获。据犯罪嫌疑人王某交代,她从上线李某处购买毒品后,再到一些宾馆和KTV等娱乐场所卖给其他吸毒人员。

与此同时,民警又在市中区解放路某宾馆将于某等两名贩毒人员和两名吸毒人员抓获。另一组民警接到指令后在市中区四海商场附近,抓获贩毒人员裴某,及一名吸毒人员和一名帮助运输毒品的人员。

至此,涉案的9名贩毒人员全部落网,10余名吸毒人员全被抓获,民警当晚共缴获60余克冰毒。



▲5日凌晨,民警在市中区某商务宾馆内抓获贩毒人员。通讯员 贾斌 摄

## 朝阳市场内道路坑坑洼洼

商户、居民盼维修

▶9日中午市民接孩子放学时经过此路  
记者 李婷婷 摄



走。”9日在解放路朝阳市场做生意的商贩刘先生对记者说,由于整条道路坑坑洼洼,给附近的商贩和居民出行带来不便。

9日上午记者来到位于解放路的朝阳市场,发现东西方向的整个路段都有不同

程度的损坏,整条道路坑坑洼洼,部分道路还有积水,给附近的商贩及购物者带来不便。

“我家就住在这后面的小区里,每天中午骑车接孙子放学时都要经过这条路,这条路损坏成这样已经很久

了,这附近居住的大多数是老年人,出行都要经过这条路,一下雨到处都是泥。”接孩子放学路过此处的李大爷说,希望有关部门能够赶紧修整一下这条路,这样既方便商贩做生意,也方便市民出行。

## 新闻追踪

### 火车撞死过路夫妻

## 受害者亲属已与铁路部门达成赔偿协议

本报枣庄5月9日讯

(见习记者 李森)4月23日清晨,在枣庄高新区匡山头村铁道口,一对中年夫妇在摩托车上被飞驰而来的火车撞倒。火车推着摩托车滑行50多米后停了下来,这对

中年夫妇当场死亡。事情过去大约半个月后,死者家属与相关部门就赔偿问题已达成一致。

5月9日,记者采访了滕州市张汪镇五所楼村党支部书记李广昌,李

书记告诉记者:“目前死者家属与铁路部门就赔偿一事已经达成了协议,铁路部门赔偿给死者家属128000元,其中部分将用作丧葬费,剩余的122894元,将用于两个孩子的日

常生活和教育等支出。由于两个孩子目前还小,没有能力掌管这笔钱,所以目前村里还在商讨研究这笔钱交由谁来掌管。”铁路部门表示这笔赔偿金将在15到30天内到位。

## 骑着摩托车持刀抢劫

一飞车蒙面抢劫团伙被摧毁

本报枣庄5月9日讯

(见习记者 徐萌)犯罪嫌疑人张某因犯盗窃罪2009年被法院判处管制两年,管制结束后,他不思悔改,纠结了3名同伙蒙面飞车持刀抢劫,从今年3月份起,短短两个月的时间就疯狂作案7起。5月4日,滕州市警方经过一个半月的缜密侦查,将该犯罪团伙成功打掉,并将4名涉案犯罪嫌疑人全部抓获。

4月20日晚10点40分,滕州市学院路一家体彩店的老板李女士,带着几天来的经营收入,骑摩托车返回位于赵王河小区的家。在她到达居住的小区楼下停放摩托车时,一名戴着口罩的歹徒突然窜出,手持砍刀朝李女士左手砍去,同时,掀开装有现金的摩托车车筐。就在李女士挣扎时,歹徒又一刀砍在了李女士左手上,并拿出车筐中装有7300元现金和一部手机的包逃跑。回过神来的李女士大喊救命,其丈夫王先生在楼上听见呼救声后,匆忙赶到楼下,将妻子送往医院救治,同时拨打了110报警电话。

案件引起了公安部门的高度重视,滕州市公安局刑警大队四中队的民警随即赶赴现场调查取证。在侦查过程中,民警发现,该起持刀抢劫案与滕州市平行南路顺行加油站和西岗镇的两起加油站蒙面抢劫案,还有西岗镇与级索镇交界处的“飞车”抢劫过路行人的案件十分相似。

3月27日23时,马某和吕某在滕州市西岗镇西转盘中石油第1起,而最后一次是在赵王河小区抢劫行凶。目前,4名犯罪嫌疑人已被刑事拘留,此案在进一步审理中。

九加油站值班时,被两名蒙面男青年持刀威胁,抢走现金590元,诺基亚手机一部及香烟等物品,总价达800元。4月1日凌晨1时许,滕州市平行南路顺行加油站被两名蒙面男青年持刀抢劫,抢走现金353元,诺基亚手机一部,总价值600余元。4月12日20时,在滕州市西岗镇至级索镇的交界处,一男子被两名骑着一辆白色踏板摩托车的男青年抢去现金1200余元,黄金项链一条,共计2200元。刑警四中队民警认为,这几起案件中,罪犯的作案手段极其相似,便会同西岗派出所对几起案件进行并案侦查,力求找到更多线索。

经过公安民警一周的细致摸底排查,最终确定一名重大犯罪嫌疑人张某,22岁的张某是滕州市西岗镇大样庄村人,2009年因犯盗窃罪被滕州市人民法院判处管制二年并处罚金一千元。民警同时围绕张某的社会关系展开侦查,仅仅过了一周,张某的3名同伙就被全部锁定。经过一系列的跟踪蹲守,5月4日,以张某为首的4名犯罪嫌疑人被一网打尽。

经审讯,自今年3月份以来,该犯罪团伙先后在西岗镇和滕州市区作案7起,其中蒙面持刀抢劫加油站3起,“飞车”抢劫过路行人2起,抢劫理发店1起,而最后一次是在赵王河小区抢劫行凶。

目前,4名犯罪嫌疑人已被刑事拘留,此案在进一步审理中。